

证券代码：837018

证券简称：帝恩思

主办券商：东莞证券

厦门帝恩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11月23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2年11月7日以书面通知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郑彬彬
6.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董事会秘书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章程的规定，不需要其他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厦门帝恩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展战略的需要，公司经过慎重考虑并经与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充分沟通与友好协商，双方拟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并签署《厦门帝恩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督导协议之终止协议》。前述解除持续督导相关事宜的协议自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出具的无异议函之日起生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与承接主办券商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发展战略需要，公司拟与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持续督导协议，约定自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无异议函之日起生效，由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公司的承接主办券商并履行持续督导义务。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经与东莞证券督导券商协商并同意，现申请与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提交《公司与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变更相关事宜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为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特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根据有关监管部门和相关中介机构的要求制作、批注、签署、公告、修改、报送本次解除督导事宜的相关协议、各项法律文件和申报材料，并根据相关规则和监管部门的要求对申报文件进行相应补充或调整。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黄蕾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由于公司原董事会秘书郑彬彬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和公司经营管理需要，现聘任黄蕾女士为公

司董事会秘书，任职期限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止。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高丽娇为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由于公司原财务负责人苏秋梅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财务负责人职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和公司经营管理需要，现聘任高丽娇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任职期限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止。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暨聘请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公司拟聘请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机构，负责公司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工作。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董事会提议在 2022 年 12 月 12 日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厦门帝恩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厦门帝恩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1 月 23 日